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收购英腾教育部分股份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作为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特就拟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收购广西英腾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经认真审阅董事会提供的前述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收购广西英腾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英腾教育”）部分股份，同时与英腾教育原股东约定业绩目标并达成仲裁和解，有助于推动公司资源整合，提高公司管理效率和管理水平，更好地控制经营风险，消除了股权转让仲裁案件对公司带来的影响。本次交易按照《广西英腾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仲裁和解及股份转让协议书》的约定履行，交易条件公平，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经过审慎考虑，我们一致认可本次收购英腾教育部分股份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按照相关审议程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名：

周华

童盼

秦秋莉

周华

童盼

秦秋莉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5日